# 市国税局工作总结（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5-01-19

*第一篇：市国税局工作总结市国税局工作总结\*\*年，全市国税系统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国税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的工作主题，以组织收入为中心，大力加强税收征管，切实优化纳税服务，全面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

**第一篇：市国税局工作总结**

市国税局工作总结

\*\*年，全市国税系统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国税局的正确领导下，坚持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的工作主题，以组织收入为中心，大力加强税收征管，切实优化纳税服务，全面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绩。

一、奋力攻坚克难，税收收入再创新佳绩

今年以来，全

市国税系统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克服石化、化工行业税收大幅下降等不利影响，大力组织税收收入。一是对税源比重占全市95%的重点税源企业全面开展税源调查，并对税源状况及发展趋势进行详细分析，为全年组织收入工作开展奠定了基础。二是密切关注胜利油田和市内重点税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税款实现情况，加强对重大增减收因素的分析，确保了工作主动。三是坚持收入原则，全面贯彻总局、财政部《关于规范税收征管严格依法理财有关问题通知》的要求，坚决杜绝突击收税和乱开口子、有税不收，确保了收入质量。四是大力组织市级收入。面对严峻的市级收入形势，在不断强化收入措施，应收尽收的基础上，积极协调胜利石油管理局按照16%的增长比例增加所得税收入，净增市级收入1005万元，拉动市级收入增长2个百分点。积极向省局争取免抵调库指标，办理调库收入\*\*亿元，增长95%，增加市级收入\*\*万元，拉动市级收入增长5个百分点。确保了市级收入任务的完成。

\*\*年，全市国税系统共完成国内税收收入298.6亿元，增长\*\*%，增收\*\*亿元。其中油田税收完成\*\*亿元；市内税收完成114.8亿元。在整个税收收入中，市级以下收入完成26.4亿元，增长18%，增收4.1亿元。其中市本级收入完成6亿元，增长16.02%，增收8300万元。

二、落实税收政策，服务科学发展实现新跨越

一是积极落实增值税转型政策。为全市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18.83亿元，为18户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减免增值税4946万元，促进了企业技术进步、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二是积极落实出口退税政策。实施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简化企业申报手续，减少企业汇兑风险。全年审核免抵退税22.01亿元，同比增长24.63%，增加4.35亿元，有力促进了全市外向型经济发展。三是积极落实企业所得税政策。通过汇算清缴，为300户次企业落实高新技术企业、过渡期优惠、节能节水设备抵免等优惠5.89亿元。四是积极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和提高增值税起征点政策，使全市2025户小型微利企业和\*户个体工商户切实受益，享受优惠2549万元。

三、积极开拓创新，税收征管实现新突破

一是实施胜利油田税收板块化管理。将胜利油田划分为16个业务板块，依托《胜利油田税务风险防控系统》，实施查找税务风险，开展纳税评估等应对措施。开展油田企业税收自查、督导和集中分析评估工作。评估入库税款、滞纳金2.4亿元，得到总局的通报表扬。二是实施集团型企业一体化管理。制定实施《集团型企业税源管理规程》，对集团型企业实行归口集中管理，从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等方面，实施一体化监控。调增应纳税所得额1.35亿元。三是实施重点行业模板化管理。建立完善了铜业加工、石油炼化等27个重点行业的管理模板，指导税源管理单位开展评估工作。评估入库税款1.45亿元，有力地提高了行业控管水平。四是实施特殊税务事项及零散税源社会化管理。各区县局在当地政府主导下，搭建社会协作联动平台，定期获取发改委、房管、盐务等20多个部门的第三方信息，并深化分析应用，增强了源头控制和日常管理的有效性。

四、优化纳税服务，和谐征纳关系建设迈出新步伐

一是开展“走基层、联万户、访税情、送三真”主题实践活动。通过局领导下基层访企业、召开税企座谈会、12366电话回访等形式，广泛征询政府部门、社会各界和纳税人的涉税需求及工作意见建议，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二是全面提速增效，提高办税效率。将个体双定业户注销、简易处罚等6大类36项业务全部归并到办税服务厅，作为即办事项办理。将防伪税控最高开票限额行政许可、票种核定、发票增量和金税工程发行等审批权限前移到办税服务厅，压缩了办税时间。开发应用《涉税业务电子流转审批平台》，初步实现审批流程无纸化，进一步解决了纳税人重复报送资料、多头跑等问题。三是整合办税事项，落实两个减负。在同城通办的基础上，对相邻的4大类7项涉税审批事项，告知纳税人“打包”一次申请，税务机关一次性核实。制定下发预警评估系统调查落实服务办法，科学整合、统筹安排日常监控、纳税评估、调查核实等工作，减轻了征纳双方负担。

五、发扬担当精神，干部队伍建设跨上新台阶

一是全员培训强素质。全系统共组织举办各类培训班

12期，培训干部1000余人次。举办第六届“业务能手”选拔活动，鼓励职工自学，全系统中级职称以上人员占全体人员的23%，干部队伍素质明显提高。二是职级提升增活力。通过竞争上岗选拔市局科级干部41名，选拔区县局领导班子成员5名，基层分局长5名，有效激发了干部的学习动力和工作热情。三是轮岗交流聚合力。交流基层分局长14名，征收管理人员

160余人，轮岗面达40%以上，建立了干部队伍交流锻炼的良性机制。

\*\*年，我们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国税局的工作部署，稳中求进、开拓创新，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为全面实施黄蓝国家战略，推进“两个率先”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第二篇：市国税局工作总结**

市国税局工作总结

xxxx年是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全面启动之年。今年来，在省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国税系统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依法组织税收收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切实优化纳税服务、强化税收征管、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xxxx年以来，我局充分宣传、研究和利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依法放大政策效应，给创业、投资、发展以最大的税收空间，在大力培植战略新兴产业、升级现代服务业、推动舟山群岛新区“四岛一城”建设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强化宣传辅导，提高税收政策的引导力

一是做好“一个基地、两个平台、三支队伍”的建设。立足商会业余税校基地，全年共对200余家企业开展了3期培训辅导；借助税务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这两个平台，分发各类优惠税收政策汇编千余册；依靠驻格税官、办税大厅工作人员、舟山晚报小记者团这三支队伍，在社区、基层、学校开展第21个税收宣传月活动，提升了税收宣传的吸引力。二是紧密联系当地媒体。通过做好舟山日报“国税之窗”的组稿工作，密切联系“舟视新闻”、“行风热线”、“一把手廉政访谈”等栏目，及时报道了“两服务”调研、“营改增”试点等重要工作举措，扩大了宣传的影响力。三是深化国税网站建设。依托内外网同步开放的12366知识库，发布各类政策解读200余条，解答纳税人涉税咨询120条，增强了宣传的渗透力。

（二）优化税收举措，增强落实政策的能效度

一是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继续落实好推动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实施意见“80条”、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46条”等政策措施；落实起征点提高政策，使全市24185户起征点以下的个体工商户受益，据测算全年共计减免税款4504万元，受惠面达91%；全年办理各类减免24528万元，给我市的海洋经济发展和新区建设提供税收政策支撑。认真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特别是在做好货物运输业“营改增”方面成绩突出，得到了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二是贯彻出口退（免）税政策。全年共计办理出口退（免）税44.56亿元。不断加快出口退税审批进度，对11家A类出口企业实行“当月审核，当月退税”，促进了资质优良外贸企业的发展。同时继续推行船舶制造出口企业“先退税后核销”管理办法，今年累计已为船舶企业办理先退税9.85亿元，有力支持了该行业的转型升级。

（三）深化调研分析，加强建言献策的针对性

围绕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四岛一城”的新格局，在确保各项税收政策落到实处的同时，主动调研完善相关的配套政策，为地方党委政府出谋划策，并积极向总局、省局争取有利于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惠政策。一是系统梳理研究了有关海洋经济发展、综合保税港区建设的相关政策，并形成了《财税支持舟山群岛新区发展的建议》上报，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二是扎实开展了“营改增”试点的调研，特别是深入一线摸清了个体挂靠船、国际运输业等情况，为省局推进试点工作减轻了压力。三是由我局牵头向上争取的海外船舶融资租赁业务出口退税试点，目前已获总局同意，这将有利于我市海运业的发展。

二、依法坚持收入原则，保证税收收入质量

xxxx年初，面对经济下行的压力，我局及早谋划，始终坚持组织收入原则，扎实开展经济税源分析和收入预测，加强组织收入工作的调查研究和督导检查，并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的理解和支持，xxxx全年我局组织收入52.22亿元，比去年下降8.27%，组织地方财政收入13.21亿元，顺利完成了市政府提出的地方财政收入目标，成绩来之不易。

（一）坚持组织收入原则

坚决贯彻组织收入原则，严格执行关于严格依法理财有关问题的文件要求，坚决杜绝企业无利润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留抵税款应抵不抵等情况的发生，坚决防止采取空转、财政垫付税款、转引税款等非法手段虚增收入，坚决避免突击收税。综合分析今年的总体税收情况，在总减收额75876万元（剔除免低调库因素）中，由于中海油影响减收48253万元，船舶行业减收15499万元，商业减收8001万元，分别占减收总额的63.59%，20.43%和10.54%。剔除这三个行业的影响，税收水平基本与去年持平。

（二）强化税收分析预测

根据经济税源发展、政策、征管以及财政需求等因素变化，深入开展税收分析，准确预测税收收入，及早制定组织收入应急预案，主动向省局和市委、市政府提出统筹规划组织收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加强对收入工作的组织协调，每月进行收入调度和考核督促，每季度召开收入形势分析会，及时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制定整改措施，提高税收预测的及时性和准确度，将经济下行对税收的影响降到了最低。

（三）加强重点税源监控管理

对全市税收年收入500万元以上的企业开展税收经济联动分析，剖析影响企业税收增减的主要因素，摸清企业的纳税现状和纳税潜力。依托一般纳税人监控分析系统，通过对纳税申报、税负情况的分析，加强对船舶、化工、电力等重点行业的税收管理。同时对年纳税额在100万元以上的税源大户加大监控力度，及时发现管理上的薄弱环节，防止欠税产生。

三、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营造公平税收环境

xxxx年以来，我局把依法行政的要求贯穿于税收工作的各个环节，坚持合法行政与合理行政相结合，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结合，进一步融洽了征纳关系。

（一）健全基础性制度体系

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根据省局部署，指导县（区）局开展税收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全市系统共分类整理220件文件目录，整理出建议全文废止、失效的文件177件，建议部分条款废止、失效的文件4件。深化重大税务案件管理，对《舟山市国税局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工作规程》作了进一步的细化和明确，并在市本级和岱山县局推行了重大税务案件说理性文书试点工作，切实规范了税务执法人员的处罚行为。规范税务行政自由裁量权，在配合省局做好执行情况调研的同时，进一步压缩了自由裁量权的空间。

（二）加强税收执法监督

对内不断强化税收执法责任制的落实，今年全市国税系统具有执法风险的人员均安装了税收执法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保证了监控执法和预警纠错等功能的有效发挥。并且按照省局规定及时开展问题提报、业务公告111个，有效化解了执法风险，xxxx年全市国税系统税收执法正确率一直保持在99.99%以上。对外坚持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利用舟山门户网、国税网站、办税服务厅等媒介，共发布各类涉税公开事项200余条，进一步拓宽了公开领域，增强了外部监督力度。

（三）营造依法行政和谐氛围

深入开展“六五”普法工作，发挥“巾帼税法志愿服务队”品牌优势，积极宣传“我身边的好税官”，将文明执法、阳光执法理念深入人心。积极推进“服务执法型”税务稽查建设，初步构建起了公开的告知回访体系和规范的评估自查体系，进一步提高了纳税遵从度。开展了包括3个项目的税收专项检查和涉及2个行业的税收专项整治工作，全年共查补收入8693万元，同时重点开展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全年共查处假发票和非法代开发票案42件，涉及发票493份，进一步维护了公平公正的税收秩序。

四、深化服务品牌创建，巩固和谐征纳关系

xxxx年以来，我局以品牌创建为指引，深化纳税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服务平台功能，切实维护了纳税人的合法权益，纳税人满意度稳步提高。

（一）深化纳税服务体系建设

不断放大“海上办税服务站”的品牌效应，进一步打造“驻格税官”、“税情联络室”等贴近纳税人并且行之有效的服务项目，提高了社会各界对国税工作的认知度和美誉度。健全服务制度建设，出台了《纳税服务制度汇编》，对涉及预约服务、延时服务等23项规定予以整理归纳，推行窗口单位季度“纳税服务之星”评比，为提升全市系统整体服务水平奠定基础。完善涉税事项快速响应机制，借助12366咨询服务反馈工单、大厅热线，认真梳理并及时解决纳税人需求中热点、难点问题百余个，当天办结率接近100%，提高了纳税人满意度。

（二）完善纳税服务平台功能

主要是推进四个平台的功能建设。一是在市内范围“同城通办”的基础上，于12月20日实现实现全市通办，为纳税人提供申报征收、代开发票等八大类27小项等涉税事项的服务，进一步方便了纳税人到非所辖税务机关办税。二是推进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改善内外环境、规范服务行为，并添置24小时自助办税服务机（ARM机）方便纳税人办税，目前我局已完成省局下达的60%大厅达标的任务。三是推进国税网站日常维护管理和功能应用，畅通征纳网络交流互动渠道，加强涉税政策信息宣传推送，发挥网上办税服务平台作用，增强征管服务效果。四是加强货运专票代开延伸服务点建设。建立健全代开延伸服务点的各项服务制度，做好工作人员的培训，防范代开点的涉税风险。

（三）切实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

推动由行业协会等社会力量牵头、税务机关提供支持的纳税人权益保护组织建设，如定海区局建立了“税企俱乐部”、普陀区局建立了“税企促进协会”，完善了税收化解争议机制。积极会同地税部门向A级以上的纳税人发放纳税信用等级证书593份，推进了纳税信用建设工作，营造了社会各界依法诚信纳税的氛围。认真做好全国第三次纳税人满意度调查准备工作，借此进一步健全了纳税人满意度调查的长效机制。年中集中开展了国税机关与税务师事务所关系清理的专项活动，强化了监督管理，为全市注册税务师行业守法、诚信、公正开展业务创造了良好环境。

五、深入推进改革创新，提升征管质量和效率

xxxx年以来，我局紧紧围绕构建现代化征管体系的总体要求，结合舟山实际，深入推进改革创新，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

（一）扎实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

全局上下团结一致，立足实际，突出重点，多措并举，统筹兼顾，确保了“营改增”工作试点的顺利推进。一是做好数据核实和资格认定工作。从9月20日起，通过下户核实、联系行业主管部门以及行业协会等方式逐户进行审核确认，实际接受地税“营改增”试点并导入CTAIS系统的纳税人5927户，其中确认增值税一般纳税人555户。二是做好发票管理工作。及时完成207种“营改增”相关发票的印制和发售，保证了试点纳税人12月1日起顺利开票。同时结合我市实际，在确保原有办税服务点的基础上，又增设了3个货运专用发票代开延伸点，方便了交通运输业纳税人代开票。三是开展辅导培训。有针对性、分层次开展培训工作，除了辅导企业进行日常申报等业务外，在帮助企业尽快建立起适应“营改增”试点的管理机制上更是提出了不少建议。共组织系列培训24期，辅导试点纳税人共计2143人次。目前，我市“营改增”试点工作一切正常。在12月1日零时开展的征管系统测试工作中，各县（区）局均顺利开出营改增各种相关发票。

（二）积极探索税源专业化管理

从年初开始积极探索符合我市实际情况的税源专业化管理模式。初步建立了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重点税源管理为着力点，以信息化建设为支撑，实行重点税源集中管理，专业化评估和日常评估相结合的税源专业化管理模式。同时积极做好税源专业化管理的相关配套工作，在继续深化应用船舶修造和外包工模型之外，今年我局又确定螺杆行业为重点行业进行建模，目前该行业建模运行良好。完善重点税源纳税人基础信息管理，分户到人，共对27户重点税源的135条基础信息进行补录，为后续管理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继续开展对定点联系企业的税务风险评估，督促企业补缴税款和滞纳金651万元。落实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收入季度统计分析，实现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收入4290万元。积极推行专业化重点评估与日常纳税评估相结合的联合评估模式，共纳税评估企业269户，入库税款1430万元。深化机动车辆税收一条龙管理工作，准确采集、及时传递车购税征收环节的车辆识别代码信息和异常发票信息，并在全市范围全面推行车购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提高车购税办税效率。加强出口退（免）税管理，不断提高征退税一体化管理水平，初步建立了水产品出口预警体系。xxxx年增值税入库34.61亿元，消费税入库3.76亿元，企业所得税入库11.83亿元，车辆购置税入库2.02亿元。

（三）强化涉税信息综合应用

落实全市涉税公民身份存量信息疑点核查工作，全年通过涉税公民身份信息系统核查4977户次，有效遏制了各类代开虚开发票的违法行为。加强非正常户异地协作管理，充分利用协作单位提供的非正常户信息，强化本地企业的日常管理。继续深化电力发票数据信息在税源监控中的应用，全年共完成工业纳税人用电户号与纳税人识别号匹配3764户，并且已经成功应用在螺杆、机制冰、砖瓦窑等三个行业，补缴税款117万元。积极实施金税三期网络改造工程，优化全市网络架构，进一步巩固了信息与网络的安全。继续扩大网络发票的使用范围，在企业全面推行的基础上，全市又有1527户个体户推广使用了网络发票。加大对全市44户企业冠名发票使用的监管力度，确保了冠名发票综合应用的数据信息完整。扎实开展网络发票查验工作，选择了保险、房屋建筑业和受票额大的部分金融、船舶企业共80户的2326份发票进行了查验，涉及金额2.13亿元，引导社会各界利用网络发票系统查验鉴别发票真伪。

六、着力激发干部活力，保持国税部门良好形象

xxxx年以来，我局坚持以人为本，搭建干事的平台，激发干事的热情，提高干事的水平，盘活了全局人力资源，形成了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

（一）加强干部培养使用

通过每月举办一次党组中心组学习、参加市里组织的“领导干部双休日课堂”，不断提升领导干部的执政能力。积极落实省局党组《关于加强市、县国税局领导班子建设的实施意见》，组织开展民主推荐，提拔任用了4名干部，充实了两县局两区局班子配备。探索和创新干部锻炼培养渠道，响应市委、市政府的号召，研究制定了《民主推荐选派驻社区工作指导员工作方案》，并选派1名干部到定海城北社区担任农村指导员。结合舟山实际修订完善《舟山国税系统推荐考察选拔任用股级干部工作办法》，合理延长了股级干部的最高任职年龄，促进了海岛国税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提升文明创建水平

xxxx年，在文明创建方面，我局取得了喜人的成绩。市局在继续保持全省文明单位创建成果的同时，又被省局推荐为全国税务系统先进候选单位上报总局。市局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组被市委宣传部、组织部评为xxxx-xxxx全市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先进单位。市局机关党委被市党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命名表彰为“xxxx全市基层党组织党务公开示范点”单位。定海区局和嵊泗县局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单位。普陀区局办税服务厅获评省级“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服务窗口）”称号，定海区局办税服务厅被认定为省级“百佳优质服务窗口”。在国税文化建设方面，也是捷报频传。在刚刚结束的首届舟山群岛新区运动会上，我局获得了系统企事业单位金牌总数第六名、奖牌总数第七名和团体总分第七名的好成绩，获奖的名次和人数均创下参加历届市运会之最。在各个团体项目上也是亮点不少，其中健身排舞和广播操获得一等奖。在舟山市第三届领导干部乒乓球比赛中，取得团体总分第二名，科级干部个人第一名的好成绩。

（三）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积极处理了1起科级干部违法违纪案件，警示了广大干部职工加强自身约束和提高自身修养。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断强化“两权”监督制约。切实抓好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民主生活会、民主评议、“三谈两述”和函询等制度的落实。xxxx市局党组主要负责人同县局主要负责人廉政谈话11人次，落实领导干部任前谈话6人次。坚持和完善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廉政专题学习、主要负责人讲廉政党课等制度，全年共召开市局党组会议12次、局长办公会议10次，民主生活会1次，并将有关会议情况及时向全局通报，接受干部职工监督。大力开展专项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公务用车问题、“小金库”等问题的专项治理，建立健全了长效机制。继续加强政风行风建设，参加市纪委组织的“行风热线”直播，展示舟山国税良好形象。

**第三篇：市国税局年终工作总结**

2025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各项部署的第一年。在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增强“聚财为国、执法为民”的税收工作宗旨意识，大力推进依法治税，强化征管基础，优化纳税服务，加强队伍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税穿越小说网 http://www.feisuxs收工作任务，推动了深圳国税事业的科学发展、和谐发展、率先发展。

2025年，我局总体税收收入完成1570.47亿元，同比下降13，直接组织收入扣除证券交易印花税后为792.97亿元，同比增长11.6。其中，国内增值税524.29亿元，同比增长15.6（增值税直接收入316.95亿元，同比增长13.95；免抵调库207.34亿元，同比增长18.13）；企业所得税222.36亿元，同比增长7.97；证券交易印花税325.16亿元，同比下降51.78；海关代征税收452.33亿元，同比增长7.55。出口退（免）税493.74亿元，同比增长30.99(免抵调库207.34亿元，同比增长18.13，实际退税286.4亿元，同比增长42.19)。

一、认真贯彻十七大精神，科学发展意识进一步增强

今年以来，全市国税系统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结合我局实际，深入开展解放思想学习讨论活动。一年来，我局紧紧围绕“解放思想与深圳国税科学发展”、“改革开放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服务基层、服务纳税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与社会和谐”、“如何做到四个增强、四个克服”等专题，通过组织交流讨论、聘请专家作辅导报告、撰写学习体会文章等活动，有效帮助全市国税干部进一步转变了观念，增强了争当排头兵的意识，取得了良好效果。

10月初，按照市委的部署和总局的要求，我局开展了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作为深圳市第一批学习实践活动单位，我局围绕“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这一主题，着力转变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要求的思想观念；着力解决我局税收工作中存在的影响和制约科学发展的突出问题以及党员干部党性党风党纪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着力完善有利于科学发展的税收工作体制机制，提高做好税收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能力。通过学习实践活动第一、二阶段活动的深入开展，进一步增强全体税务干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促进了党员干部思想作风的转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宗旨意识、大局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显著增强，同时，对一些制约科学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找到了症结和根源，理清了改进的思路和对策，为保证深圳国税事业的科学发展创造了条件、明晰了方向。

二、坚持依法大力组织收入，各税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2025年是不平凡的一年，由于国际金融海啸的影响，国内经济增长放缓，深圳作为以外向型经济为主的地区，首当其冲，出现了企业关并破产增多的现象，直接影响了税源，影响了税收收入。为此，我局深入分析形势，积极采取应对措施，既强化管理，确保收入，又提升服务，为企业解困。

（一）强化分析预测，探索建立税源管理互动机制。制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分析管理办法若干问题的补充规定》，进一步完善市区两级税务部门税收分析工作的职能和责任，促进税收分析、纳税评估、税源监控和税务稽查的横向互动。加强收入分析力度，针对今年内外资企业所得税合并、证券交易印花税和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调整，及时测算有关因素对税收的影响，把握收入变动趋势。继续强化重点税源数据分析，组织开展电力行业、房地产行业的重点税源专题分析，通过分析确定税负预警线，为加强税源管理指明方向。加强对税收资金及其运行情况的核算与监控，保证应征税款及时、足额入库。协助做好深圳市财政、国税、地税、国库、海关及银行计算机横向联网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保证财政资金整体运行的效率和安全。

（二）加大各税管理力度，大力提升税源管理水平

所得税管理方面。扎实做好新企业所得税法贯彻实施工作，通过报纸、广播和网络等渠道，利用知识竞赛、网络征文、国税访谈室等形式，广泛开展对广大纳税人的宣传辅导。开展了新企业所得税法全员业务培训、考试和知识竞赛。做好新旧税法的政策衔接工作，做好新企业所得税法实施后的政策清理及深圳市自行制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即征即退”工作。做好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业务交接、汇算清缴期间新旧税收政策交叉适用工作，圆满完成了2025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完成两税合并系统改造第二阶段相关工作。继续做好金融、房地产企业所得税管理工作，加强核定征收企业的管理。

流转税管理方面。加强增值税抵扣凭证管理。完善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推行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通知单管理系统，推行增值税专用发票审核检查子系统1.0版。加强海关完税凭证的管

理，提高海关完税凭证稽核比对相符率，全面启动海关完税凭证审核检查管理信息系统。做好总局海关完税凭证“先比对，后抵扣”试点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金税工程管理系统的高质量运行，全年金税工程系统考核指标保持较好的水平。继续抓好“四小票”的日常管理。落实软件产品超税负返还政策，全市共办理软件产品超税负返还2025户次，税额18.92亿元。落实穿越小说网 http://www.feisuxs先征后返政策，共办理社会福利企业、资源综合利用企业等先征后返共111户数，税额3382.86万元。开展我市高新技术企业财政优惠的复审,共完成77户高新技术企业应纳和实纳增值税税款的审核。此外，配合增值税政策转型改革和相关配套政策的贯彻实施,认真做好增值税转型的前期准备工作。加强消费税管理。参与总局消费税政策调整调研，规范消费税税目代码库的管理，启用消费税新申报表。强化车购税管理。全年共完成总局6次车价信息汇总审核，办理车购税免税审批10户次。

出口退税方面。针对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调整，以及金融危机等因素对我市出口企业退（免）税造成的影响，密切关注国外国内经济形势变化和我市外贸出口的运行态势，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做好退（免）税资源的测算与计划工作，向上级及时反映出口退（免）税的需求。积极争取退税指标，以足额、及时退税来切实支持企业应对困难。全年共办理出口退（免）税493.74亿元，比上年增长31。办理出口退（免）税额在内首次突破400亿元，再创新高。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出口商品退税率调整政策和小规模纳税人出口货物免税管理办法，贯彻有关出口旧设备退（免）税办法。加强征、退税业务的衔接。开展外贸企业和生产企业退（免）税专项检查。对122户有代表性的大型出口企业2025-2025的“免抵退”税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共查补税款约381.42万元，转出进项税款约108.83万元，返纳税款约412.62万元。

国际税收管理方面。认真做好外资企业所得税的交接工作，及时向所得税管理部门移交了纳税评估及涉外审计工作。完成了2025年外资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继续大力开展反避税工作，重点对通讯业、零售业及金融业三家企业进行反避税调查，全年共立案1户，结案2户，调增应纳税所得额9.67亿元，补税6711万元。加大非居民企业所得税管理力度，开展非居民税收税源统计分析，与地税协商，共同出台了《深圳市非居民企业管理办法》。稳步推进税收协定执行工作，加强情报交换。

三、全面推进，创新发展，纳税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深入开展优化纳税服务系列活动。启动了为期一年的优化纳税服务系列活动，从完善制度体系、改进服务举措、优化服务平台、加强遵从教育等四个方面着手，开展了十项优化纳税服务工作，促进了纳税服务工作水平的整体提升。组织纳税服务培训，邀请外部专业咨询机构举办了纳税服务礼仪及心理调适讲座，提高了纳税服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技能。

（二）进一步落实“两个减负”。按照总局简并、规范纳税人涉税资料的原则和优化流程、资料共享的要求，对国税系统征管业务中纳税人依申请程序要求报送的资料进行了全面清理，对165项业务资料进行了重新整合和优化，进一步减轻了纳税人负担。清理简并征管业务报表，取消了72种临时性报表。建立了报表集中处理制度，在总局要求报送的118张固定报表中，由基层出具48张，其余由市局各业务处室直接出具，切实减轻基层工作负担。

（三）积极完善电子服务平台建设。完善123661各项制度，采取各项措施积极提升热线接通率和通话质量，全年接听咨询电话突破46.3万人次，处理疑难问题13426条，处理网上提问20254人次。123661热线荣获国家税务总局和共青团中央联合授予的全国青年文明号称号。制订《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外部网站管理制度（试行）》、《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网站信息管理办法（试行）》，拓展网站服务功能，制作纳税人网络办税操作指引及电子导税员flash版使用教程，完善国税网站服务功能，提高运行效率。进一步完善短信系统，加强纳税人手机号采集，扩展短信系统使用范围。成功举办电子平台开放日活动，收到了较好的效果。推行介质申报，实现多元化申报。全市使用网上、介质申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比例为91。

（四）有效提升税收宣传的质效。精心组织了第十七个税收宣传月活动。结合新企业所得税法的实施及2025年北京奥运会的举行，务实地开展了局长网上访谈、制作国税宣传片、企业所得税法有奖知识竞赛”、“与奥运同行、与税收为伴”欢乐行等一系列富有特色的、全方位、深层次、多形式的税收宣传活动。税收宣传月系列活动获得总局、省局高度评价，我局被省局评为“2025年税收宣传月优秀组织单位”。“网上在线互动”税收宣传月启动仪式以及2025北京奥运、环保购物袋搭桥增进税收宣传两个项目被总局评为“2025年全国税收宣传月活动优秀项目”，《企业欠缴税金银行限制贷款》被总局评为报刊税收好新闻三等奖。

四、规范执法，强化稽查，依法治税能力进一步跃升

（一）认真落实税收执法责任制，积极防范执法风险。今年1月1日，成功上线运行税收执法管理信息系统。精心组织执法考核工作，加强对申辩调整的管理，积极解决税收执法管理信息系统存在的问题，并利用执法管理系统对今年的税收执法情况进行了考核和通报评比，取得初步的成效。认真做好2025税收执法检查和税收执法监察工作。

（二）从严打击涉税违法，充分发挥稽查威慑作用。加大稽查力度，全年共组织查处纳税户1302户，查补税款4.2亿元，罚款1.97亿元，滞纳金0.25亿元，查补收入合计6.43亿元。继续严查大案要案，查处“1.25套打增值税专用发票案”，成功捣毁了2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犯罪团伙，查实虚开企业29户。积极参与了总局稽查局对平安保险集团及其下属共6户企业的全国联查。积极参与了总局稽查局对人寿、财险、证券3户专业公司企业所得税汇总缴纳的全国联查。组织开展对房地产业及建筑业、烟草业、珠宝首饰业、餐饮及娱乐业、证券业5个行业共59户企业的税收专项检查。组织实施“深税行动”“安税行动”，深入打击制售假发票和非法代开发票行为。认真组织各类协查，完成总局、省局重要案件的协查工作。大力清缴欠税，加大稽查执行力度，全年共对82户次欠税企业发布欠税公告，清理稽查查补欠税企业53户，追回欠缴税款、滞纳金、罚款共计1670余万元。

加强与银行、边检、国土等部门的协作，成立“税警联合执法领导小组”暨办公室，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欠税公告、阻止出境、宣传曝光等措施清缴欠税，并做好涉嫌逃避追缴税罪的移送工作。认真受理涉税违法举报，做好举报案件查处工作，全年举报案件共查补税款2378万元，罚款606万元，滞纳金185万元，合计3169万元。在深入分析去年稽查工作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加强了稽查制度建设，制定了《深圳市国税局案源管理办法》，修订《深圳市国税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管理试行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五、规范管理，提高水平，税收征管基础进一步夯实

（一）征管基础工作继续加强。将信息办设置为相对独立的机构，加强对信息化战略规划、信息化建设工程和项目实施情况的管理和监督。正式启动了征管工作三年规划，对我局税收征管发展和改革进行总体设计。规范征管业务流程，完成税收征管业务规程的整理编写及修订，明确了注销税务登记的相关流程。制定汇总申报等四个征管办法，做好日常征管业务审批管理。完成办税服务厅职能调整，理顺机构职能。调整了8个区局，13个基层分局的办税服务厅和5个业务科室的流程和岗责。规范对市局处室业务来函、基层业务问题请示以及123661疑难问题的回复制度，全年处室累计收到并回复基层业务问题122份，回复123661疑难问题共300多项。完成28万多户纳税人的税务登记信息补录工作，提高了税务登记信息质量。完成《国地税联合办理税务登记工作方案》，积极协调城建税与教育费附加委托代征工作，进一步推动国、地税两局协作。开展与工商、人行的信息交换合作，完成4.5万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信息的核查比对，最大限度堵塞征管漏洞。加强注册税务师行业管理，顺利完成协会换届工作。

（二）纳税评估深入开展。深入推进增值税纳税评估，完成纳税评估流程和程序的统一规范工作，搭建了纳税评估工作平台，实现了纳税评估任务的制定、审批、分配、处理、评估结果反馈及统计等业务功能，增强了纳税评估工作的统筹协调。开展存根联滞留票、海关票异常企业以及金银首饰行业为重点的增值税行业纳税评估。组织对大型电器零售企业存根联滞留票核查，选取增值税纳税评估案例，编写增值税纳税评估培训教材，做好增值税纳税评估培训交流的前期工作。组织开展了2025年企业所得税纳税评估及检查工作，共对1221户企业进行了所得税纳税评估及检查，调增应纳税所得额36169.10万元，调整获利57户，查补企业所得税额4001.25万元，比上年增加2400多万元。

（三）发票管理进一步规范。率先推广购票密码系统，确保发票供售安全，设立多项稽核预警标准，强化对发票供售和验旧环节的异常情况监控。组织成立发票管理长效机制工作组，提出一系列完善普通发票管理的新举措,力求逐步建立健全安全有效的发票管理长效机制。统一发票运输，保证发票存储调拨安全。

六、强化保障，深化应用，税收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推进

（一）总结信息系统整合经验，强化数据分析应用。积极参加深圳市2025科技创新奖评选活动，获得了2025深圳市科技创新奖科研机构类第二名的好成绩。大力抓好数据录入和校验工作，提高数据质量。同时，继续加强数据应用平台项目建设，利用数据集中优势，强化基础信息分析，定期或不定期发布数据应用主题分析报告、《税收征管数据月报》，试点完成我局部分疑点一般纳税人规律性特征分析项目，为日常综合数据参考信息和数据应用业务主题分析，较好满足了各项税收管理工作需要。

（二）加强系统运维管理，提高安全保障水平。认真解决各单位反映的信息化热点难点问题，做好it基础设施和应用系统的日常运维工作，全年共完成30项业务需求和280项系统业务问题的分析和修改。自主创新，自行策划完成了失效作废模块清理、单户查询更新改造、系统模块布局优化、综合征管软件在线帮助等工作。成立信息安全科，检测网络漏洞，防范内部病毒发作。定期出具安全体系运行状况分析报告并开展优化整改工作。实施桌面安全管理软件分级管理策略，形成总局、市局、区（分）局三级管理机制。研究制定网络安全域调整方案，提高我局信息系统安全等级。进一步加强互联网接入管理，对违规外联人员进行断网处理。进行大规模的灾备演练，进行全面风险评估和渗透性测试，进行全面的信息安全巡检，进行涉密计算机及移动存储介质专项保密检查，坚持信息安全情况按日上报工作，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较好地完成奥运维稳战略任务。

（三）紧密结合业务需求，开发和完善各类信息系统。秉承“前瞻性、全局性、实用性、时效性”的原则，创新信息化需求评审机制。优质高效完成发票加密、稽查选案系统升级改造、执法责任追究系统开发、海洋分局呆账核销系统需求变更等多项信息系统开发任务。完善和优化ctais(深圳优化版)、内外门户网站、办公自动化项目及教育培训项目、数据归档项目、车购税纳税申报及档案影像系统、深圳市财税库关行横向联网升级改造工程、行政后勤项目、党风廉政系统、短信系统、ctais版本优化和质量提升项目、信息中心文档管理系统、普通发票开票推广、数据应用项目、123661信息资料库优化项目、税收管理员二期项目、所得税两税合并等现有核心信息系统，提升征管效能。

（四）按照统一部署，积极参与金税工程（三期）工作。跟进总局金税三期工程项目管理相关工作，积极参与金税三期初步设计的修订工作。按照总局金税工程（三期）对省局单位机房建设要求和未来应用系统的扩容需要，积极筹建市局大楼新机房建设项目。根据总局分配给深圳测试基地的主要任务，完成了设备购买、环境搭建等工作。积极协助总局进行全国容灾备份系统建设，承办了总局在深圳举行的容灾备份试点工作研讨会议。认真做好总局业务支持分中心和技术支持分中心工作，全力支持总局信息化建设。

七、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反腐倡廉进一步深入

（一）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25-2025年工作规划》。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25-2025年工作规划》。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会，及时传达学习《工作规划》，全面领会基本精神、深刻内涵和工作要求。召开全市国税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传达了中纪委二次全会、总局、省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回顾和总结了2025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了2025年本文来源：公务员在线http://www.feisuxs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工作任务和重点。

（二）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继续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完成《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纪检监察工作责任书》的修善和重新签订工作。及时做好全系统责任追究情况季报报表统计和2025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统计报送工作。对我局定编公务车配备使用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及时向市纪工委上报我局《领导班子成员配备使用小汽车情况登记表》。做好“党风廉政建设专栏”系统改进、测试工作，进一步完善了各模块的操作系统，年底系统正式上线运行。

（三）大力开展廉政文化建设系列活动。按照“突出特点、整合资源、推进工作”的原则，围绕“七个一”的工作目标，积极开展廉政文化系列活动，打造深圳市国税系统廉政文化建设的品牌。市局汇编了《税苑清风－－廉政文化建设系列活动作品集》，成功举办了廉政文化建设活动作品展及“清风颂”专题文艺晚会；各单位也根据自身廉政文化建设的情况，汇编了相应的廉政文化作品集，并因地制宜，利用走廊、“职工之家”活动室、会议室等场所，集中展示各单位近年来的廉政文化成果，产生了良好反响，得到了总局领导和深圳市纪委领导的高度赞誉。此外，还组织开展了以抓好“党纪、政纪、法纪”教育为主要内容的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增强“三纪”意识，推进廉政建设。

（四）抓好信访和案件查办工作。认真做好信访受理登记、转办和初核工作。积极配合检察院等部门，抓好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办工作。

八、以人为本，严格管理，队伍建设进一步强化

（一）以执政能力为重点，加强领导班子建设。以深入学习十七大会议精神为重点，抓紧抓好各级领导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和理论学习培训。配合总局和省局做好巡视工作，配合总局考核组做好届中考核工作。严格落实党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完善执行民主议事、集体决策工作程序。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工作汇报制度。开展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工作，促进各级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增强了行政执行力。

（二）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大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机构设置，对稽查局、信息中心部分机构职能进行了调整，对国际税务处和所得税处部分工作职能和业务范围进行了调整，对车购办内设科室进行了规范。根据总局规定，完成了市局机关和所属区分局机构改革的三定规定（草案）的调研工作。贯彻落实中央政策，做好三级预算单位津贴补贴规范的准备工作。根据市局有关工作会议精神，人事处、财务处、机关服务中心和信息中心积极完成“工资津贴补贴查询系统”的开发工作。协助省局组织实施了2025年招录公务员深圳考点的面试、体检及2025公务员招录资格审查工作，共为深圳、河源、梅州、汕尾四市国税局录取公务员109名。10天内审核完毕近9000份2025年报考我局公务员的人员资料。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及有关规定，认真抓好全市国税系统科级领导干部职位缺位选拔任用和科级非领导职务晋升工作，做好科级领导干部跨单位交流轮换的准备工作。做好老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

（三）以教育培训为抓手，努力提高税务干部岗位能力。不断完善教育培训基础制度，制订《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务人员岗位能力测试工作实施计划》并分步实施，完成执法类岗位测试大纲的编写，启动测试题库编写工作。深化全员培训，组织举办了新企业所得税法培训考试和知识竞赛，其中1100人次参加了新税法培训，524人参加了考试。突出基础培训，成功举办新动力训练营，同时还举办了稽查取证与询问培训等各种知识更新培训22期，培训干部1000余人次。严格初任培训，对2025年新录用的85名公务员实施了岗前培训。重点抓好70、80后税务干部的培养工作，组织年轻干部参加“三师”资格考试和执法资格统一考试。完善开放式的教育培训体系，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开发工作已进入试运行阶段。以科室学习为突破口，提高干部职工学习的自觉性，继续加大学习型组织创建力度。

（四）以弘扬抗震精神为指引，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在全系统大力弘扬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不畏艰险、百折不挠的抗震救灾精神，使各级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也促使全体共产党员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同时，深入抓好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改革创新为主要内容的思想政治工作。开展以“回顾改革历史，弘扬特区精神，争当实践科学发展观排头兵”为主题的党日活动。召开中国共产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直属机关党委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委员。召开全市国税系统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会议，总结和回顾了近年工作，为下一阶段工作指明了方向。组织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开展青年思想状况调查，为市局领导提供决策依据。

（五）以工青妇组织为纽带，大力增强干部职工的凝聚力。在“5.12”汶川大地震发生之后，我局迅速行动起来，发动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向灾区人民献爱心，开展了“抗震救灾捐款”“交纳特殊党(团)费”“每位工会会员捐款1元”等活动。全系统组织单位自有资金和个人捐款累计达到500多万元，我局还向灾区捐赠了1辆越野车，并积极协调解决四川灾区税务部门安置重建问题。开展了“送温暖、献爱心”向甘肃省地震灾区捐赠衣被的活动。共捐赠衣被近4000件，捐款11337元。此外，切实发挥工、青、妇组织的作用，顺利完成工会、团委、妇委会的换届工作。组织开展了以“爱岗敬业、公正执法、优质服务、团结协作、廉洁奉公”为主要内容的税务职业道德教育，大力弘扬先进思想，培育先进文化。举办“敬德立业、爱我国税”征文、演讲活动，深化教育成果。成功举办第四届职工邮展。组织参加了全国税务系统第二届“中国税务报”杯和深圳市职工迎奥运乒乓球比赛，均取得了优异成绩。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我局国家级“青年文明号”复核认定工作。

九、维护稳定，服务和谐，行政事务管理进一步改善

（一）认真开展维稳工作，努力营造和谐的工作生活环境。制定预防和处置群体性事件预案，建立健全应急处理机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切实维护“两奥”前后的社会稳定工作。开展“四查四整顿活动”，认真汲取“2.27特重大火灾”的惨痛教训，查摆和解决干部队伍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工作责任心和工作干劲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开展全面、细致的安全检查，举行消防演习，严密防范各类安全事故。一年来，全局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二）不断规范政务事务管理，提高行政运行效率。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增设了政府信息公开专线。在全面启用网站政务公开模块的基础上，及时更新办税公开内容。完善工作规范，制订下发了《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系列文件》。对信息对外发布流程进行了检查、优化，得到了省局检查组的高度评价。规范系统内公文处理工作，组织开展全系统公文交叉检查。对专项工作已完成、暂停、取消或转为职能部门日常工作的临时领导机构进行了清理和调整。切实发挥政务信息和工作调研辅助决策的作用，编辑《国税信息》167期，《税收问题与对策》51期，上级采用信息、调研122篇。做好会议管理、督查督办工作，加强档案、信访、保密工作。强化科研管理工作，结合税收工作的难点热点，较好地完成了全局各项重点调研课题。完成了税务学会换届工作。

（三）加强征税成本控制，深入推进节约型税务机关建设。按照总局创建节约型税务机关的部署，以节能、节水、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为重点，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节水节电方面。继续加强用水设备的日常维护，开展用水单耗考核。大力推广应用节水设备，逐步淘汰高耗水设备，积极推广再生水和雨水的回收利用。加强办公设备节电管理，减少待机消耗。加强照明系统日常管理，做到人走灯灭。合理设置办公室空调温度，严格执行空调温度控制标准。有计划地开展空调、照明系统的节能改造。办公经费管理方面。严格控制电话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等经费开支，坚决制止在经费使用上大手大脚、奢侈浪费的现象。加强对食堂粮食消耗情况的统计分析，实行按需要配置饭菜。充分运用视频网络系统、公文处理系统、局域网等网络资源，进一步实现公文处理无纸化、信息资源数字化、工作流程网络化，努力节约行政办公经费。公车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公务用车配备标准。实行公务用车统一定点保险、加油和维修，实行一车一卡加油和单车核算。组织了全系统的公务用车统计工作，制定了车辆配置暂行管理办法。办公用品管理方面。制定并规范办公用品配备标准和定量领用制度，完善办公用品申请、采购、领用登记手续。严格执行办公材料消耗核算和使用情况分析通报制度，有效降低了办公用品损耗。推广和使用节能环保型办公耗材和再生材料，搞好废弃物的综合利用，促进办公用品的循环和高效利用。基建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对新建房产和基建维修项目的审批力度，抓好基建规划管理。进一步强化资产权属的集中统一管理，建立健全分工合作、相互制衡的资产管理权责体系。进一步加大资产管理跟踪力度，防止资产流失。注重盘活现有资产，最大限度地发挥资源效益。2025年全局单位建筑面积能耗比2025年整体下降约8，水、电消耗比2025年平均下降8。此外，在系统内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宣传周”、“我为节能减排做贡献”等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干部职工树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科学的消费理念，牢固树立了“浪费可耻、节约光荣”的良好风尚。

（四）健全管理机制，稳步提升财务管理水平。认真贯彻中央和总局的精神，压缩2025年公用经费预算5支持抗震救灾工作。完成了2025年预算批复及2025年“一上”、“二上”预算的编报上报。配合审计署征税成本审计，压缩“四费”支出，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的管理，健全预算执行监管体系。积极配合审计署特派办、财政专员办及总局省局联合巡视组的财务检查。开展财务收支和政府采购专项自查和检查。完成了4个单位的内部审计和7位领导干部的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规范基建管理，严格立项审批、项目预算和结算审核，修订了《基本建设与房屋维修工程管理办法》。制定了车辆配置管理办法，落实车辆编制的核定工作。

（五）完善行政后勤管理，有力保障各项税收工作开展。加强房产管理工作，重点对各区分局特区内的周转房进行了清理登记，及时建立了房产档案资料。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清点和对帐，调整了办公用品领用和设备维修操作程序，加大了对办公耗材的管理力度。完成市局工会、稽查局经费的一并管理，制定了经费开支范围和审批权限，确保专款专用。

市国税局年终工作总结范文

**第四篇：市国税局2025工作总结**

2025年来，在省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坚持以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围绕“落实政策促发展、强化征管保收入”两大主题，突出推进税收风险管理、加强征管基础建设，全面发挥国税职能作用，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围绕“

保增长、保发展、保民生”，积极贯彻落实各项结构性减税措施，大力促进××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今年来，我局围绕服务“三保”，认真贯彻结构性减税措施，累计办理各项税收优惠50多亿元（不含免抵调库12亿元），为抗击国际金融危机，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税收支撑。

1、广泛宣传解读各项减税措施，提振企业发展信心。一是深入开展“税企同心、共克时限”主题实践活动。制订下发《关于学习宣传落实保增长促发展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召开政策落实推进会；组织干部深入1000多户企业宣传、落实新政；举办60多期培训班，对2万多名企业人员进行有针对性培训；编印1万多本各类税收优惠政策汇编，在全市组织发放；开通服务“三保”税收政策“网上直通车”，开设日报、晚报专栏，加强宣传解读，取得较好宣传效果。二是认真组织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组织税收政策进党校、进园区、进校园、进军营；开展新中国成立60周年暨国税成立15周年征文活动；发布2025年国税纳税二十强企业名单；曝光2025年涉税违法案件，以案说法。三是深入开展“我为××发展献一策”活动。市局领导带头深入仪化、油田等重点税源企业，开展税收政策执行调研；通过《国税收入月度简析专报》，及时、主动向市、县党委、政府汇报，供领导决策参考。

2、认真执行各项结构性减税措施，不断强化税收政策的拉动效应。一是全面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降低投资成本，激发投资热情。全市5760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金6.7亿元，其中累计抵扣千万元以上的企业达12户。二是全面落实调低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提高个体起征点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加快发展，依法减征税款近6532万元；认真执行部分矿产品提高抵扣率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税收负担。三是认真执行小排量汽车车购税由10%减按5%征收的政网策，激发购车热情，拉动汽车消费，共减征税款3686万元。四是认真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等增值税“先征收、后返还”税款4.5亿元；继续执行利息税零税率政策，对改善社会民生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3、及时落实多次提高出口退税率政策，强力支撑外贸出口。一方面，积极争取出口退税指标。经过努力，省局共下达我市退库指标24.88亿元、调库指标10.2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3.54%和4.8%。其中，年初一次性分配我市退库指标9.9亿元，创单笔历史新高，为及时足额退税提供了充足保障。另一方面，不断加快退税进度。继去年在大洋船厂试行“先退税、后核销”后，今年又扩大到诚德钢管、江苏顺大等10户重点出口企业，涵盖造船、光伏、化学、机电、轻工等支柱行业，11户企业累计预退税款6.94万元，其中，仅大洋船厂预退税就达6.33亿元；进一步扩大b类企业范围，由原来的69户增加到106户；继续简化退税单证，使退税申报周期由30天缩短为7天，极大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全市共办理出口退税24.88亿元，办理调库12.04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5.03%和15.77%，为全市外贸出口扭转下滑势头提供强劲动力。

4、全面兑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促进××经济转型升级。一是结合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共为4664户企业办理企业所得税优惠10.27亿元，其中，涉农优惠44户420.90万元，资源综合利用10户707.94万元，研发费加计扣除47户4015.75万元，购置节能、环保、安全设备抵免税4户533.85万元，“三资”企业享受过渡期优惠363户9.7亿元，小型微利企业优惠4033户1321.98万元，其他企业89户1944.23万元。二是结合企业所得税季度预缴，审批办理3903户企业所得税优惠2.84亿元。三是认真做好高新技术企业申报认定工作，与有关部门配合，审核上报4批44户企业高新技术认定申请，有26户已通过审核认定。截止年底，国税征管范围内共有38户高新技术企业，累计实现销售70.03亿元，减免企业所得税1815万元。

二、克服国际金融危机和结构性减税等因素叠加影响，坚持一门心思、一着不让，依法采取一切措施抓收入

今年来，我局坚持狠抓组织收入不放松，挖潜增收，堵漏增收，全市共征收入库省局口径国税收入111.78亿元，同比增长5.29%。其中，“两税”入库90.83亿元，企业所得税入库16.99亿元。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重点企业管理。一是进一步强化组织收入工作挂钩联系制

度。将挂钩联系范围逐步延伸到全市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税种，市局领导经常深入企业，广泛调研，现场督查；多次召开局常务会和组织收入工作专题办公会，认真学习贯彻总局、省局加强组织收入工作的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及时研究采取落实措施。二是强化组织收入工作考核。科学分解税收计划，按月组织收入进度考核；从下半年开始，按月倒排

收入计划，分解收入指标，强调“月月都是十二月”，逐月抓冲刺、抓进度、抓考核，编发10多期《组织收入工作专题简报》，强化交流通报。三是深化税收分析。坚持“点、线、面”相结合，深入开展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分析、宏观经济走势分析、各项专题深度分析，以及政策调整变动分析，牵头完成《全省船舶工业税收经济分析和行业发展建议》，受到省局肯定；办好市局《税收经济分析简报》，形成《商贸企业税负分析》等抽样调查报告10篇、《重点税源企业收入质量解析》等数据应用分析报告11篇，指导和促进税收征管。四是强化重点税源日常监控。深化重点税源三级监控机制，通过重点税源预警监控平台，市局将453户年入库税金300万元以上或年销售2亿元以上的重点税源户纳入直接监控范围，占全市总收入58%以上；各县（市、区）局将1007户年入库税款100万元以上的企业纳税监控范围，占全市总收入78%以上；各基层分局根据红、橙、黄三类不同预警等级，实施差别化应对，补缴税款2853万元，调减留抵407万元，调减亏损2522万元，加收滞纳金、罚款169万元。国际处重点税源风险管理优秀案例在省局办公会上作专题演示，受到好评；江都市局、开发区局突出加强重点骨干企业管理，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2、全面推进税收规范管理，狠抓堵漏增收。一是继续推进商贸企业税收规范管理。今年重点抽取44户企业，评估补税760万元；制订下发《商贸企业税收规范管理办法》，狠抓长效管理，全年征收入库商业增值税11.58亿元，同比增长30.25%。江都市局逐步推行库存商品管理软件，狠抓规范管理，取得明显成效。二是全面开展中小工业企业税收规范管理。狠抓动员辅导、企业自查、重点稽查等五个环节，对全市9000多户年销售收入低于3000万元的工业企业进行规范管理，累计补税5599万元。三是不断加强个体、市场税收管理。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个体税收征管工作的意见》，重新核实调整个体税收定额，确保在调低个体征收率、调高起征点的情况下，定额税收不下降；组织开展市区4大商业区个体户、28个专业市场税收专项检查，补征税款1200万元。市直一分局每月组织开展对一个专业市场的税收检查；江都、仪征市局加强对造船企业外包施工管理，有效防止了本地税源外流。

3、强化纳税评估，狠抓以评促管，以评促收。一是强化流转税评估。分析产生7个行业269户重点企业名单，下发基层评估补税610万元；市局通过案头分析产生 72户风险企业，发动企业自查补税142万元；组织“两税”联评补税197万元，调增应纳税所得额753万元，弥补亏损584万元；编制14个行业管理模型和评估指南，推进行业规范管理、长效管理，补税2650万元。二是强化所得税评估。开展对156户企业沟通评估，依法调增应纳税所得额7952.27万元，补税1821.53万元；开展所得税专业化评审48户，补税2950.28万元，调减亏损135.04万元，限期补正资料26户；按照省局统一部署，认真做好江苏银行和农村信用社所得税专项评估工作，共调整应纳税所得税额9386.37万元，补税1567.5万元，得到省局领导批示肯定。三是强化出口退税评估。筛选290户出口企业开展五个类别专项评估，发现问题110户次，移交稽查1户，补税1100多万元，扣回已退税额0.61万元；组织征退税联评69户，发现问题57户，直接补税150.3万元，扣回已退税款22.3万元，加收滞纳金7万元。

4、强化税务稽查，狠抓以稽查促自查，以自查促收入。一是及时做好税收日常检查和纳税评估移送案件检查，组织日常检查81户，组织移送检查22户，发现有问题94户，有问题面达91%。二是认真组织开展六个行业专项检查。一方面，不断加大企业自查力度，按风险等级排序共筛选出2843户发动企业进行自查，补税面达80%；另一方面，对自查不深入的企业筛选131户进行抽查，有问题面达100%。江都市局开展酒类行业突击检查，查补120万元；高邮市局对灯具行业实行“五查、五核、五看”，补税1000多万元。三是不断加大举报案件检查力度。受理a、b类举报103起，查结103起，结案率达100%。四是认真抓好专用发票协查工作。委托发出45起806份发票，受托协查124户次797份发票，按期回复率达100%。五是与公安、地税紧密合作，认真组织开展打击制售假发票违法犯罪活动，重点打击“卖方市场”，兼顾整治“买方市场”，联合办案24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31人，捣毁制售假发票窝点13个，摧毁发票犯罪团伙8个，缴获各类假发票141.22万份，有效整顿了发票管理秩序。全年各类税收检查共补收入2.05亿元，同比增长3倍，创历年新高，其中，自查补报1.62亿元。

三、结合深化税源联动管理，全面推进税收风险管理，不断提高税源管理综合质效

今年来，我局坚持以“提高税法遵从度”为目标，以“征管资源优化配置和层级资源控管”为主线，全面推进税收风险管理，先后召开税收风险管理、征管基础建设培训推进会、汇报分析会，以及五次专题会议和四个专业现场推进会，强势推进。

1、建立税收风险管理运行机制。一是在组织管理上，将风险管理与税源管理联动机制有机融合，联动办下设风险管理规划、分析评定和应对三个小组，具体承担市局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各县（市、区）局和市直各单位也对税源联动管理小组进行有效整合，形成上下配合、联动顺畅的税收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二是在职责分工上，进一步明确风险规范、分析评定、应对、评价、支撑等五个环节，以及市局机关、县（市、区）局、基层分局、税收管理员四个层级的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三是在内容安排上，明确重点税源户、重点行业、商贸企业、所得税管理、个体税收等五大风险领域，确定重点税源户服务性调研、重点行业纳税评估、重大风险户税务稽查等八项风险管理工作重点，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强化督促检查。

2、强化税收风险分析和排序。一是建立税收风险特征库。市局组建税收风险分析评定小组，编写风险预警查询系统业务需求，建立并不断完善包括26个风险特征、35个风险指标、67个参数分值区间、1个规模系统的税收风险特征库。二是认真做好风险分析排序工作。经对全市所有行业税源总量、户源结构及分布、税负水平等因素综合分析，选择金属结构、化学试剂等5个行业584户企业，通过运用特征库和人工干预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分析、排序和发布。三是不断拓展第三方信息运用。制订了《关于加强第三方信息分析应用提高税收风险分析能力的实施方案》，逐步完善第三方信息应用机制；积极参与市政府《综合治税平台》（二期）建设，主动与工商、地税、质监、外管等部门联系，建立涉税信息采集、核对制度。全系统利用第三方信息共补税6302万元，核减退税1081万元。各县（市、区）局、市直各单位结合税源结构和工作实际，分别确定1-2个第三方信息运用重点，不断拓展税收风险分析识别领域。

3、结合推进机关实体化运作，组织专业团队强化税收风险应对。今年，市、县两级机关适当上收重点税源企业、重大税收复杂事项的主要风险应对职能，组建各类税收风险管理专业化团队76个，参与管理人员256人次，占税收管理员总数的64%。一是加强流转税风险应对。对87户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进行清理，对其他146户享受审批类、备案类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进行资格认定和清算；开展对农产品加工企业、运费和海关完税凭证抵扣异常企业等风险应对，共补税400多万元；设计专门表格和台账，对固定资产进项税金抵扣情况进行审核监控；加强成品油、烟、酒消费税税率、税额调整前后日常监管，开展烟、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专项核查，全市共征收入库消费税4.48亿元，同比增长87.91%。二是加强出口退税风险应对。对出口收入、退税额上升幅度较大、税负异常、只退税无免抵等8类风险等级较高的企业，组织评估检查补税85.67万元，调整应纳税所得额411万元，核增所得税51.38万元。三是加强所得税风险应对。认真组织2025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共汇缴企业14465户，汇缴面100%，调减留抵亏损1142.51万元，调增应纳税所得额928.91万元，补缴企业所得税368.57万元；通过所得税日常预警监控和常规风险审核，分别补税985万元和424万元，组织重点企业和重点行业风险应对补税7784万元。四是强化跨国税源风险监控。根据《特别纳税调整实施办法（试行）》，督促343户企业正确界定关联方，关联企业申报面同比提高20％；加强关联交易申报审核，调整应纳税所得额8990万元，补征非居民所得税2300万元，得到省局领导批示肯定；认真组织开展总局定点联系的部分重点企业税收检查，6户企业累计补税756.72万元。五是加强普通发票税收风险应对。从风险预警综合查询系统抽取5大类1876条发票风险信息，分别组织顺查26次、逆查143次，普通发票风险应对分析4872户，发现有问题发票721份，补税、罚款达1241万元。

四、突出强化征管工作基础地位，深入开展“征管基础工作强化年”活动，扎实推进征管基础建设

今年来，我局坚持以规范日常管理为重点，以开展“征管基础工作强化年”活动为抓手，以强化执法检查为推动，大力加强征管基础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1、精心制订活动方案，不断完善考评考核机制。一是制订《开展“征管基础工作强化年”活动的意见》，明确指导思想、组织领导和“八个到位”的工作目标；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全面动员、认真部署和扎实推进。二是细化征管基础工作要求。根据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市局对管理服务、征收监控等18个方面内容进行全面梳理，形成646项基础工作内容，汇编成《征管基础工作一览表》，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征管基础工作的意见》，对户源管理、发票管理等13个方面工作，提出严格、细致、明确的要求。三是强化征管基础工作考核。将征管基础工作在目标管理考核中的分值比重由10%提高到50%，进一步强化征管工作基础性地位；年终，对“征管基础工作强化年活动”开展情况及其效果进行专项考核，促进工作落实。高邮市局深入开展争创“征管无差错分局”活动效果明显。

2、狠抓征管各环节工作，夯实征管基础。一是着力构建税收执法预警纠错机制。开发风险预警—执法预警子系统，将日常执法行为按业务类别分为户源管理、发票管理、申报征收、税收优惠和税源管理等五个模块，设立38个执法风险点指标，涵盖除稽查以外的所有征管业务流程。二是加强征管质量效率考核评价。对照《税收征管质量效率考核评价办法》，按月对县局使用的94个指标、市直管理分局使用的68个指标进行考核评价。三是加强发票管理。不断强化增值税专用发票管理，金税工程“三率”长期保持100%；在去年试点基础上，全面启用普通发票信息管理系统和新版防伪用纸普通发票，调剂30多个票种180多万份发票，减少发票工本费损失10多万元，另销毁旧版手工普通发票10782本、机打票103367份；认真做好普通发票网络开具试点工作，取得初步成果。四是规范征管资料管理。制定《市直分局税收征管资料管理办法》，明确外分离模式下各环节资料管理职责，并对往年资料进行清理归档。市局办税服务厅、市开发区局积极运用征管资料管理系统狠抓电子档案管理。五是加强信息安全管理。认真组织开展“信息安全教育月”活动，制定《网络与信息安全总体策略》，严格机房巡检制度、进出登记制度和数据备份制度，开发病毒监控实时查询软件，开展机房电力系统、省级骨干网络系统应急演练。

3、深入开展税收执法检查，促进规范执法。一是加强日常执法监控。及时更新升级“税收执法管理信息系统”，继续认真做好执法过错信息核实追究工作，执法过错行为同比明显下降。二是全面开展执法检查自查。3月份、7月份，市局分别从征管信息系统抽取15个指标共14296条异常信息，发布给各单位进行自查，并对自查情况进行巡查，延伸核查了7个基层管理分局和5个基层管理科。三是认真组织开展重点执法检查。市局选取26个参数类指标、10个非参数类指标，从4916条异常信息中抽取790条，组织人员分两次对市直单位去年下半年和今年上半年税收执法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发现26个参数类和非参数类指标81项问题，编发《2025执法检查情况通报》。四是狠抓整改落实，针对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全面整改，狠抓落实，在此基础上，制订了《注销税务登记管理工作规范》等八项基础管理制度，修订了《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和《评议考核办法》，将税收执法过错行为由原来的648条增加到845条，使每一个税收执法过错行为都能找到相应追究级次、标准和依据，进一步推进规范执法。市局被评为2025年全市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并被推荐参评省级依法行政示范单位。

4、创新基础管理机制，提高综合效率。一是积极推进税收专业化管理。制订《关于推行税收专业化管理的实施意见》，按照市直单位、县市城区分局、农村分局“三个类别”确定专业化管理参照模式，指导基层探索和实践。市直一分局按工业和商业进行科（室）设置，按行业优化人员配置，全面推行分行业专业化管理。仪征市局统一基层分局股室设置，全面推行涉税事项专业化管理。二是全面开展税源管理讲评。制订《关于推行税源管理讲评制度的实施意见》，明确不同层级、对不同管理对象税源管理讲评的内容、方式、步骤和要求，在全市全面推开。市局所得税处结合汇缴，开展了企业申报质量讲评、中介代理讲评和汇缴审核讲评；高邮市局、宝应县局等单位把深化税源管理讲评与强化征管质效考评有机结合，提高讲评实效。三是全面推行基层管理平台。组织9期共460人次上线培训，按时完成岗位角色配置、风险管理模块、征管质量管理和业务设置等初始化工作，在全省率先上线运行。四是组织创新税收管理员制度试点。结合推进税收风险管理、专业化管理和机关实体化运作，试行将管户与管事职能适度分离，减轻税收管理员负担，提高管理质效。江都市局被省局确定为试点单位，并在全省会议上作了专题介绍。

五、牢固确立征纳双方法律地位平等的理念，不断优化纳税服务，积极构建和谐征纳关系

今年来，我局认真贯彻上级纳税服务工作一系列文件、会议精神，强化理念，完善制度，规范流程，狠抓创新，不断优化纳税服务。

1、不断完善办税服务制度，着力构建方便、快捷、高效的办税服务机制。一是继续坚持和完善《双值班长制度》、《双向建议工作制度》和《管理、服务、稽查三方联席会议制度》、《“三服务”十项承诺》等，不断强化办税服务各环节无缝化链接。二是继续实行“集中受理、综合调查”模式，将绝大多数审批事项前移至办税服务厅，在开发区局设立办税服务厅，实行征收服务内分离模式，全面推行汽车车购税在县（市、区）就地征收，方便广大纳税人；全面停收税务登记证工本费，切实加强对金税工程服务单位和税务中介机构监管，不断减轻纳税人负担。三是根据市委招商引资“六个凡是”精神，结合国税实际，制订12条《关于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投资环境、促进各类投资商来扬投资的六项措施〉的细化措施》，《××日报》头版头条刊载，受到广泛好评，被誉为“国税12条，条条是实招”。

2、简化、优化征管业务流程，着力提升办税服务效能。一方面，认真贯彻《办税服务厅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办税服务标识、办税服务区域和办税窗口设置，在全市所有办税服务厅都设置自助服务区，增添打印机等办税设施，编写《自助办税服务区功能介绍及操作指南》，让纳税人轻松办税。另一方面，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业务流程，制订了《关于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业务流程管理的意见》，全面推广“窗口受理、内部流转、限时办结、窗口出件”的闭环运行模式，召开优化纳税服务、规范业务流程现场会，并组织专项督查，从根本上减少纳税人多头找、多次跑的现象。市直办税服务厅建立了办税导航制度，设计《纳税需求征求意见表》，广泛征集纳税人共性和个性化的服务需求，不断改进纳税服务；各县（市、区）局积极推行市直单位成功运行的综合调查服务模式，将47项县级局审批业务下放基层分局，提高了办税效率。

3、强化信息技术的支撑、促进作用，积极推进纳税服务创新。一是将受理窗口涉及的3类35种表格在国税外网公布，提供下载链接，方便直接填写；不断改进纸质申报资料报送方式，将以前需分期提交的18张主表、195份附表和375项附列资料，改由纳税人先自行保管，年终集中一次性送报送，减少纳税人往返次数。二是强化网络办税功能，建立网上办税服务厅，升级车辆购置税软件，修改消费税网络申报软件，开发所得税网络申报软件，做好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税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拓展短信平台功能，加强了税企信息联系与沟通。三是认真解决金税工程与税收征管信息系统之间相互转换问题，采用“一机双卡”的办法，在全省率先推行“一机通办”全职能窗口模式，减少了纳税人排队次数和等待时间。四是改进发票发售方式，为欧尚、沃尔玛等新开业企业提供及时高效的发票印制审批、购领审核服务，为部分运输公司上门集中办理车购税征缴业务，受到外商广泛好评。五是创新纳税服务品牌建设。继续坚持并不断完善“××国税服务e站”服务品牌建设；积极申报全市创新创优项目；开通“12366纳税服务热线”；国际处继续坚持并不断深化涉外税企“沙龙”活动，受到广泛好评，不仅多次获赠锦旗，还荣获“全省国税系统十佳纳税服务创新项目”并名列榜首。

六、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不断加强专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进干部队伍建设

今年来，我局坚持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为推动，大力加强能力作风建设，全面提升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1、认真组织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市局印发了《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实施方案》，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成立了由“一把手”亲自挂帅的学习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各县（市、区）局也成立相应工作机构。二是认真学习调研。在党员干部选读自学的基础上，分3个专题进行集中学习，举办“周末大讲堂”，邀请省、市专家和领导授课，提高学习效果；深入开展“大调研”活动，围绕11个课题，市局领导带队，深入基层专题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指导工作实践，殷天成局长专题调研报告获市政府评比一等奖；深入开展“大讨论”活动，在内网设立“我为国税发展献一策”、“民意直通车”、“解放思想大家谈” 3个交互栏目，围绕学习实践主题，开展广泛讨论。三是深入分析检查。市局领导分头开展谈心活动30余人次，向各类纳税人发放问卷测评表1000多份，收集基层意见和建议33条，纳税人意见和建议8条；针对意见和建议，市局党组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认真剖析，形成《分析检查报告》，通过多种渠道，广泛征求意见。四是狠抓整改落实。制定整改落实方案，明确近期、中期和长期三大类共62项整改措施，年内已完成9项内容的整改落实工作，初步形成“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的良好机制，群众满意率达95%以上。市局党组中心组被评为07-08全市县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先进集体，并在全市大会上作经验介绍；市局被评为全市学习实践活动新闻宣传工作先进单位，荣获二等奖。

2、加强干部队伍日常管理。一是大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召开思想政治工作交流会，狠抓思想政治工作的研究、推进和落实；组织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召开庆祝建党88周年座谈会，组织5个支部改选和支委调整，选送16名科级干部参加市级机关专题培训；深入开展“党员活动日”、争创“党员示范岗”、“每月一星”评选，参加全国“双百”英模评选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精神。开发区局注重“五必访、五必谈”，把握干部思想脉搏。二是认真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配合省局对市局班子调整，晋升副局长1人，转任非领导职务1人，选拔2名副处级调研员；积极做好干部交流和转非工作；两次召开“上挂下派”干部座谈会，了解情况，听取意见；做好公务员招录和军转干部调配工作，被省局评为先进单位；组织开展干部任用工作“一报告、两评议”活动，综合满意率较高。邗江区局结合股级干部竞争上岗，加强了干部城乡交流。三是加强绩效管理试点工作。召开机关绩效分析会，修订完善机关重点责任指标、监管分析指标和项目化管理指标等三项主要指标，在2个县（市、区）局、4个市直单位和5个市局机关处（室）进行试点。高邮市局不断深化绩效考核；市直二分局加大股长扣分比例，提高工作责任心。四是加强国税文化建设。举办了庆祝建国60周年暨国税成立15周年文艺汇演，选送节目参加省局“流金税月”文艺汇演；举办第三届运动会球类比赛、市直系统冬季健身长跑和趣味运动会；组织参加××市“颂歌献祖国”歌咏大会和“国缘杯”元旦万人健身长跑活动等，丰富干部职工文化业余生活，市局获万人长跑组织奖。办税服务厅在全市行政办事服务中心相关文体活动中获三项大奖。五是认真做好老干部工作。组织老干部体检，看望住院老干部，重大节日登门慰问；按规定归并老干部津补贴；筹建老干部支部，创建老干部活动室，组织相关活动，受到老干部欢迎。

3、大力加强业务技能培训。一是加强日常培训。组织干部积极参加总局、省局视频培训、专题讲座；实行市、县、基层分局三级联动，层层举办培训班，强化增值税转型改革、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等专题培训。宝应组织老同志与青年干部结对，实行传、帮、带。二是加强脱产培训。组织62名分局长参加省局专题培训；在上海财大、总局党校、省税校等单位，先后举办企业所得税高级培训、中层以上领导干部更新知识培训、行业税收风险应对业务骨干培训等，市局共举办各类培训班6期，培训572人次；各县（市、区）局也组织开展了各级各类培训。三是组织128人和38人分别参加总局稽查人员业务考试、执法资格考试，通过率分别达99%和95%；组织410名干部参加四个类别中、高级考试%；与市总工会、市级机关工委联合，组织“征管信息系统操作知识和技能竞赛”，网上答题参赛面达100%，通过初赛、复赛产生50名市级能手。宝应县局、开发区局获奖人数较多。四是组织干部加强对增值税转型改革等税收热点、难点问题研究，按时完成省局重点课题研究任务，10多篇调研文章被总局、省局核心期刊采用，3篇在省学会和市社科联获奖。

4、继续狠抓机关作风、国税行风建设。一是加强机关管理。认真贯彻执行机关作风建设各项规定，对市级机关作风评议中反馈的问题和市发展软环境投诉中心的两件投诉，进行认真调查处理；先后多次组织明查暗访，及时考核通报，扣发相关责任人和所在部门负责人考核奖。二是狠抓重点工作督查和落实。召开机关重点工作交流会，明确处（室）工作重点、奋斗目标、主要措施和完成时限；制订下发《2025年部分重点工作落实责任分解表》，修订完善对基层、对机关目标管理办法。三是扎实推进国税行风建设。积极参加市纠风办、市文明办统一组织的民主评议行风活动，通过召开行风监督员座谈会、发放征求意见表、设置网上征求意见箱、走访纳税人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市局两位领导与相关处室负责人两次走进“行风热线”，与广大听众交流互动，在市纪委组织的对全市31个部门和行业行风评议中活动名列第一，总体满意度超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标准。

5、结合深化创建“群众满意基层分局”活动，扎实推进五好和谐基层建设。下发了《关于2025—2025年开展创建“群众满意基层分局”活动的实施意见》，明确创建目标；继续深化各级领导挂钩联系制度，突出分类指导，强化抓典培典，推动基层工作不断跃上新台阶。5个单位（部门）被表彰为省、市巾帼文明岗；市局连续三度荣膺“群众满意先进部门”，13个基层分局被评为全市“最佳基层站所”和“先进基层站所”，获评数量在全市21个参评部门中位居第一。江都市局代表××在省局年中国税工作会议上作专题交流。

七、认真贯彻落实惩防体系实施办法，突出加强“两权”监督，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今年来，我局始终坚持“两手抓”，惩防并重，纠建并举，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狠抓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提升国税良好形象。

1、认真贯彻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组织实施了对市局机关、市直各分局领导班子的个人述职和机关工作人员测评考核；召开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签订《2025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在此基础上，认真贯彻落实惩防体系《工作规划》，制定下发《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2025-2025年目标任务分解意见》，涵盖7个方面、18项具体任务和68条落实措施，逐项明确主办部门、协办部门和完成时限，加大检查考核力度，按月考核，按季通报，把反腐倡的各项工作任务全面落到实处，在市纪委专项检查中受到好评。

2、不断加强廉政教育。一是加强日常教育。深入开展“当国税忠诚卫士，树勤廉行业新风”主题教育，全面加强反腐倡廉理论学习；继续深化“四德、五珍惜”教育，注意加强正、反典型学习，开展“算账对比”大讨论；组织80多名市区副科长以上干部到市警示教育基地，集中开展专题警示教育，集体作出廉政承诺。市局和邗江区局、高邮市局被评为“××市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先进单位”。二是突出加强节日期间党风廉政建设。下发专门通知，编发节日廉政宣传教育提纲，召开各单位、各部门“一把手”节日廉政专题会议，重申重大节日期间“十条廉政禁令”，预防“节日病”的发生。三是加强廉政文化建设。召开廉政文化建设现场推进会，组织开展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在办公区精心布置廉政图片，建立廉政文化室和廉政电教室，营造廉政文化氛围。市局通过省级“廉政文化示范点”检查验收；4个县（市、区）局被命名为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邗江区局廉政文艺节目在省局调演中获二等奖。

3、进一步强化“两权”监督。一是扎实推进权力内控机制建设。认真清理涉及税收执法和行政管理的权力事项，编制权力目录，确定8类68个内控事项，绘制70个权力运行流程图，查找119个权力风险点、管理风险点和人员素质风险点，制订154条预控措施；建立廉政风险信息定期发布制度，共发布4期26条廉政风险信息，加强日常预警提醒，形成过程监控、及时提醒、适时纠错的廉政风险预警机制，得到总局和省局的肯定，总局在我局专门召开税务系统内控机制建设理论研讨会。二是深入开展巡视巡查。主动接受省局对市局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巡视考核，认真研究反馈意见，及时制订整改措施，逐项抓好落实；市局专门制定巡视工作意见，提出三年一个轮回，从班子建设等多方面，对县（市、区）局、市直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巡视，今年已组织对两个县（市）局和一个市直单位的巡视，并对4基层分局进行延伸巡查。各县（市、区）局组织对10个基层分局勤廉巡查，受到较好效果，省局在我局召开现场推进会进行推广。三是重视社会监督。发放并收回廉政监督卡53份，回访被稽查单位20户；组织税收管理员、税务稽查员向纳税人公开述职述廉52场次；办理6件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和72件寄语书记和市长信箱，全部按期回复；核查来信来访4件，信访量同比下降35%，且无一积案，连续三度被评为全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全年没有一起违法违纪案件。仪征市局、国际处等单位继续保持“零违法、零违纪、零投诉”。

4、突出加强财务管理。一是狠抓财务规范化管理。认真开展中财拨款定员定额测算工作；严格执行经费预算，大力压缩公务接待等三项费用；严格按上级批复，对经费账户进行年检备案；严格按规定标准，核定公务车辆配备编制；严格按规定程序，对已审批立项的基建项目恢复开工，同时，报批邗江区局、仪征市局综合办公楼维护项目，改善基层办公条件。宝应县局与县纪委联合，提前制订基建监督预案。二是加强财务审计。及时下发内审计划，先后对5个县（市、区）局实施经费审计；认真组织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活动，组织自查、重点检查和抽查，接受省局巡视组专项检查。三是加强节约型机关建设。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发挥二次竞价节约采购成本效用，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制订机关食堂管理制度和市局大楼应急预案，狠抓日常规范管理；加强节能教育，采取多项措施，节水2654吨、节电2.9万度，其他能耗指标也明显下降，被评为市级机关节能先进单位。

2025年，我局工作虽然取得显著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风险管理机制还不够完善，风险应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征管基础还不够扎实，规范管理、长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推进；三是纳税服务还不够深入，个性化服务有待进一步加强；四是部分干部责任意识还不够强，业务技能有待进一步提高。2025年，我局将认真贯彻总局和省局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优化服务、促进发展，精细管理、保证收入”两大主题，突出完善税收风险管理、深化征管基础建设，大力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五好和谐基层建设，努力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充分发挥国税对促发展、调结构、推改革、惠民生的保障作用，努力为××发展创新型经济、建设创新型城市作出新贡献。

**第五篇：市国税局工作总结**

xxxx年是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全面启动之年。今年来，在省局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国税系统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依法组织税收收入、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切实优化纳税服务、强化税收征管、加强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海洋经济发展

xxxx年以来，我局充分宣传、研究和利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依法放大政策效应，给创业、投资、发展以最大的税收空间，在大力培植战略新兴产业、升级现代服务业、推动舟山群岛新区“四岛一城”建设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一）强化宣传辅导，提高税收政策的引导力

一是做好“一个基地、两个平台、三支队伍”的建设。立足商会业余税校基地，全年共对200余家企业开展了3期培训辅导；借助税务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这两个平台，分发各类优惠税收政策汇编千余册；依靠驻格税官、办税大厅工作人员、舟山晚报小记者团这三支队伍，在社区、基层、学校开展第21个税收宣传月活动，提升了税收宣传的吸引力。二是紧密联系当地媒体。通过做好舟山日报“国税之窗”的组稿工作，密切联系“舟视新闻”、“行风热线”、“一把手廉政访谈”等栏目，及时报道了“两服务”调研、“营改增”试点等重要工作举措，扩大了宣传的影响力。三是深化国税网站建设。依托内外网同步开放的12366知识库，发布各类政策解读200余条，解答纳税人涉税咨询120条，增强了宣传的渗透力。

（二）优化税收举措，增强落实政策的能效度

一是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继续落实好推动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实施意见“80条”、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46条”等政策措施；落实起征点提高政策，使全市24185户起征点以下的个体工商户受益，据测算全年共计减免税款4504万元，受惠面达91%；全年办理各类减免24528万元，给我市的海洋经济发展和新区建设提供税收政策支撑。认真推进“营改增”试点工作，特别是在做好货物运输业“营改增”方面成绩突出，得到了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二是贯彻出口退（免）税政策。全年共计办理出口退（免）税44.56亿元。不断加快出口退税审批进度，对11家A类出口企业实行“当月审核，当月退税”，促进了资质优良外贸企业的发展。同时继续推行船舶制造出口企业“先退税后核销”管理办法，今年累计已为船舶企业办理先退税9.85亿元，有力支持了该行业的转型升级。

（三）深化调研分析，加强建言献策的针对性

围绕舟山群岛新区建设“四岛一城”的新格局，在确保各项税收政策落到实处的同时，主动调研完善相关的配套政策，为地方党委政府出谋划策，并积极向总局、省局争取有利于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惠政策。一是系统梳理研究了有关海洋经济发展、综合保税港区建设的相关政策，并形成了《财税支持舟山群岛新区发展的建议》上报，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二是扎实开展了“营改增”试点的调研，特别是深入一线摸清了个体挂靠船、国际运输业等情况，为省局推进试点工作减轻了压力。三是由我局牵头向上争取的海外船舶融资租赁业务出口退税试点，目前已获总局同意，这将有利于我市海运业的发展。

二、依法坚持收入原则，保证税收收入质量

xxxx年初，面对经济下行的压力，我局及早谋划，始终坚持组织收入原则，扎实开展经济税源分析和收入预测，加强组织收入工作的调查研究和督导检查，并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政府的理解和支持，xxxx全年我局组织收入52.22亿元，比去年下降8.27%，组织地方财政收入13.21亿元，顺利完成了市政府提出的地方财政收入目标，成绩来之不易。

（一）坚持组织收入原则

坚决贯彻组织收入原则，严格执行关于严格依法理财有关问题的文件要求，坚决杜绝企业无利润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留抵税款应抵不抵等情况的发生，坚决防止采取空转、财政垫付税款、转引税款等非法手段虚增收入，坚决避免突击收税。综合分析今年的总体税收情况，在总减收额75876万元（剔除免低调库因素）中，由于中海油影响减收48253万元，船舶行业减收15499万元，商业减收8001万元，分别占减收总额的63.59%，20.43%和10.54%。剔除这三个行业的影响，税收水平基本与去年持平。

（二）强化税收分析预测

根据经济税源发展、政策、征管以及财政需求等因素变化，深入开展税收分析，准确预测税收收入，及早制定组织收入应急预案，主动向省局和市委、市政府提出统筹规划组织收入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加强对收入工作的组织协调，每月进行收入调度和考核督促，每季度召开收入形势分析会，及时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制定整改措施，提高税收预测的及时性和准确度，将经济下行对税收的影响降到了最低。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